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湖北亚非节能能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湖北亚非节能能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非节能”）股票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于2016年4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亚非节能，证券代码：836578。

通过与亚非节能友好协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承接亚非节能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对亚非节能自挂牌以来的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及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做出如下说明报告：

自挂牌以来，亚非节能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湖北亚非节能能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申请挂牌期间及挂牌后，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且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存在定期报告未及时披露等不规范的情形，但上述瑕疵行为已在原主办券商的督导下进行了规范和整改，并履行对外披露义务。本公司对亚非节能进行充分尽职调查后同意承接亚非节能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





本公司同意承接亚非节能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并与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就亚非节能变更主办券商事项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8年10月15日向亚非节能出具了《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持续督导协议书》于2018年10月15日起生效。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已对亚非节能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书》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1日

